

高雄榮民總醫院 函

地址：813414 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386號

聯絡人：包志超

聯絡電話：07-3422121 分機 71201

電子郵件：ccpao@vghks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總政字第11410079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A51030000P_1141007906_doc1_1_Attach1.JPG、
A51030000P_1141007906_doc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高雄榮民總醫院訂於114年7月1日至7月2日辦理陽光醫廉營，有助提升學生對醫學及法律之認識，請轉知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4年度適逢高雄榮民總醫院(下稱本院)35週年院慶，為共襄盛舉，特規劃以營隊方式，介紹本院高質醫療服務、傳遞基礎醫學知識與公開透明廉能作為。讓參與者在參與活動時，不僅接觸醫學知識、瞭解醫院在廉能誠信方面所做的努力，及感受機構致力追求綠色環境、社會責任與企業治理之目標。
- 二、本營隊邀請學養經歷俱佳之醫師、藥師、法官、檢察官及法律實務工作者擔任授課講師，且不收取營隊報名費用；另於個人全程參與活動後，頒發學習結業證書。
- 三、檢附營隊宣傳海報及簡章各1份供參考(如附件1及2)。

正本：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40508



11470405800

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、國立岡山高級中學、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、國立鳳山高級中學、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鳳新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林園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旗美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

院長 陳 金 順

裝

訂

線